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中放弃认购的违约方违约责任追究的议案》。

1、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方案，截止到最后缴款时间（2018 年 6 月 28 日下午 15:00），国购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国购控股”）未按照与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缴纳认购款，已构成违约。公司董事会拟授权经营层通过协商等方式妥善处理国购控股的违约事宜。

2、根据公司 2017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8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东大会已全权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鉴于此，上述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4日